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logo for Sinomax Group Limited, featuring the word "SINOMAX" in a stylized, bold font. The letters "S", "I", "N", "O", and "M" are blue, while "A", "X", and "A" are green. The letters are slightly shadowed to give a 3D effect.

Sinomax Group Limited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8)

正面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由盛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本期間錄得溢利不低於20,000,000港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約為44,900,000港元。預期扭虧為盈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多項成本削減措施，包括：

- (1) 提高生產效率；
- (2) 更嚴格控制勞工成本；及
- (3) 削減原材料成本。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其目前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預期有關公佈將於2023年8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志凡

香港，2023年8月1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志凡先生(董事會主席)、張棟先生(總裁)、陳楓先生、林錦祥先生(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及林斐雯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志強先生、張傑先生及張華強博士。